2023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2023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本公司”）作为2023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为出具本报告，本公司与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债权代理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华泰联合证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或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华泰联合证券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并出具结论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未对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现将2023年度的债权代理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舞阳街道曲园南路707号2幢803-2室

法定代表人：许兴才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湖州莫干山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100.00%股权。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跟踪评级：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 2023 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23 启点 01”，证券代码为 184678.SH；2023 年 3 月 22 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23 启点债”，证券代码为 2380005.IB。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90 亿元，截至 2023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0.89 亿元，募集资金 0.74 亿元用于补流，0.27 亿元用于项目建设，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一致。

（三）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3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

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分次还本，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5 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按时足额支付了上一年的应付本息。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本息未付的情况。

（四）2023 年度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行人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货币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按时披露。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310Z0196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3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流动资产合计	2,449,384.90	2,020,190.46
资产总计	2,859,949.64	2,426,337.50
流动负债合计	1,122,358.51	797,338.13
负债总计	1,764,742.81	1,336,047.57
流动比率（倍）	2.18	2.53
速动比率（倍）	0.73	0.68
资产负债率（%）	61.71	55.06
利息保障倍数	0.26	0.28
货币资金	114,543.32	88,880.74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 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53 和 2.18，速动比率分别为 0.73 和 0.68，指标合理且保持稳定，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发行人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06%和 61.71%，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0.28 和 0.26，近两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且合理，利息保障倍数下降，主要系部分项目尚未结算导致息税前利润降低所致，具有一定的合理性，预计不会对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且近两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89 亿元和 11.45 亿元，货币资金较为充足，长期偿债压力可控。

总体上看，发行人短期偿债指标、长期偿债指标处于城投类企业的正常范围内，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财务比率表现良好，体现出发行人具有较好的长短期偿债能力。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6,354.87	31,109.07
营业成本	33,848.01	28,910.43
利润总额	4,559.13	8,007.94
净利润	4,739.03	7,50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9.03	7,50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45.22	-118,79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26.19	-4,83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69.51	148,569.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649.53	24,942.66

从现金流状况来看，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变动较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8,795.52 万元和 138,545.22 万元，2023 年由负转正，创现能力有所加强。

近两年，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22,626.32 万元和 29,631.00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84,414.07 万元和

158,213.70 万元，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60,569.15 万元和 438,178.46 万元。2023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近两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831.76 万元和-29,226.19 万元。其中，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5.50 万元和 357,413.22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4,837.26 万元和 386,639.41 万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投资支付的现金。

近两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8,569.94 万元和-62,669.51 万元。2023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偿还债务所致，发行人目前的融资能力不存在不利变化。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债券品种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总额（亿元）	票面利率（%）	到期兑付日
一般企业债	2023 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03-21	7	1.90	4.41	2030-03-21

五、账户及资金监管情况

依据《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发行人和华泰联合证券共同委托账户及资金监管人对“偿债账户”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上述账户中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监管人已严格按照《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赋予的权利及义务，对发行人在监管人处开立的“偿债账户”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进行监管。目前上述账户运转正常，发行人已按照相关协议的要求履行义务。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3 年德清启点智能生态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